

发展是硬道理，安全是硬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水电行业坚持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内在要求，既重视工程安全，又重视公共安全，行业全面步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开启高水平安全治理新局面。水电行业秉承工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和流域系统风险可控的理念，注重科技创新，取得了巨大成就。

# 切实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能源系统落实落地

国家能源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本报 记者焦红霞报道 10月24日，国家能源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国家能源局党组书记、局长章建华主持会议并讲话。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任京东传达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林山青、余兵、任志武出席会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纪检监察组相关负责同志到会指导。

会议指出，党的二十大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习近平总书记代表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所作的报告，全面总结过去5年的工作和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科学谋划未来5年乃至更长时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目标任务和大政方针，提出一系列新思想、新思路、新战略、新举措，体现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发展要求，是党和人民智慧的结晶，是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是马克思主义的纲领性文献。大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将近年来党的重大理论创新、

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成果写入党章，充分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充分体现党的十九大以来党中央提出的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充分体现党的工作和党的建设新鲜经验。党的二十大一中全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中央领导机构，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当选中央委员会总书记，充分体现了全党意志、凝聚了全党共识、反映了人民期待。国家能源局党组完全赞成、坚决拥护党的二十大报告和《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完全赞成、坚决服从党的二十大一中全会选举产生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衷心拥护、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

会议强调，要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丰富内涵和重大意义，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更加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自信自强、守正创新，昂扬奋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着中

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勇毅前行。一是要牢牢把握过去5年工作和新时代10年伟大变革的重大意义，深刻领会新时代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的里程碑意义。二是要牢牢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切实把党的创新理论与具体实践结合起来。三是要牢牢把握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深刻内涵、本质要求和必须坚持的重大原则。四是要牢牢把握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的重要要求，深刻领会我们党找到自我革命这一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律第二个答案的重大意义。五是要牢牢把握团结奋斗的时代要求，不断巩固同各方面的团结，广泛凝聚同心共圆中国梦的强大合力。

会议强调，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最重要的政治任务，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进一步统一思想、深化认识、坚定信心、凝心聚力，深入推进能源革命，

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能源保障。

会议要求，要结合能源工作实际，完整准确全面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核心要义，切实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能源系统落实落地。

一是要高质量开展学习，在学深悟透、融会贯通上下功夫，不断创新学习方式方法，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培训，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的思路举措。

二是要高效能组织宣传，精心策划、组织开展新闻宣传报道工作，大力营造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浓厚氛围。

三是要高质量贯彻落实，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对能源工作提出的新要求，紧紧围绕能源改革发展重点任务，制定贯彻落实方案，分解任务、明确时限、落实责任，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国家能源局总工程师、总经济师，各司、华北能源监管局、各在京直属事业单位、中能传媒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会议强调，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最重要的政治任务，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进一步统一思想、深化认识、坚定信心、凝心聚力，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能源保障。

## 能源视线

# 光伏行业高质量发展应警惕“低价内卷”

□ 吴昊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在高质量发展的道路上，能源行业“一路高歌”。

然而，发展道路并非“坦途”。作为能源转型“主力军”的光伏产业，也遭遇了成长中的“烦恼”，产业链上游涨价和下游“低价内卷”的双重压力让行业高质量发展之路正面临着诸多挑战。

今年以来，“低价中标”现象在光伏行业“再现苗头”。据不完全统计，截至9月底，央企公布的光伏组件中标规模约110吉瓦，从标段数量来看，最低价中标标段数量（27个）占比6%~7%，从规模（容量）来看，最低价中标规模（9吉瓦）占比达7%~8%。

## “低价内卷”成隐忧 警惕“劣币驱逐良币”

事实上，在光伏行业，“最低价中标”的现象早已存在。早在2018年7月，一些电站项目招投标的结果中，低价就作为中标的主要因素，造成订单被二三线厂家瓜分的情况。在“低价”成为主要评价标准的市场中，“劣币驱逐良币”的趋势往往会如影随形。

在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副秘书长刘洋看来，最低价中标或意味着只关注眼前的利益，而非考虑长远。“低价意味着产品质量、品牌、售后服务并非领先。”他表示，“最低价中标可能会降低企业在研发创新方面的投入的积极性，走‘低价取胜’之路，不利于实现‘双碳’目标。”

数据显示，在今年最低价中标的27个标段中，中标企业为头部组件厂商（TOP5）的仅有8个，占比约30%；依据项目规模统计，仅占比7.6%。据悉，在70%的非头部企业中，在研发费用方面的投入普遍较少，某行业头部企业从业者表示：“研发费用代表了企业在技术或者产品质量方面的投入，在低价中标的标

准下，一线企业的技术和质量优势未能充分体现。”

“光伏产品不是‘快消品’，集中式电站组件的生命周期在25年~30年之间，产品质量的差距难以在短时间内显著体现。”该从业者表示，光伏产品因质量问题而带来的风险需要一定时间或在一些极端情况下才能显现出来，如果组件产品存在质量问题，会对电站全生命周期的安全、高效运行产生较大影响。

与此同时，由于光伏产业链上游价格接连上涨，组件环节面临着双重压力。PVInfoLink 数据显示，硅片、电池、组件以182尺寸为例，今年1月~9月，硅料、硅片、电池价格分别上涨31.7%、28.9%、21.3%，而组件涨幅仅5.8%。一边是上游涨价，一边是下游的“低价内卷”，共同对组件产品的利润空间形成了双向“挤压”。

在业内人士看来，如果行业持续这样的发展态势，产业链上游连涨，下游则在“低价中标”中形成困境，甚至走向“价格战”，组件厂商将不得不“摊薄”成本，为生存在一些环节中作出“取舍”，造成产品质量的风险。“如果这一趋势蔚然成风，必然导致市场混乱，产品良莠不齐进行恶性价格竞争，最终‘劣币驱逐良币’，对行业健康发展产生不良影响。”业内人士表示。

## 评标规则需完善 亟须关注“生命指标”

“最低价中标”现象之所以会出现，究其原因，一方面，在于电站采购企业为降低审计风险，会倾向于选择价格权重更高的评标规则；另一方面，也是出于项目收益率的考量。但事实上，如果从长时间维度来看，高质量的组件产品才能保障电站全生命周期的安全和收益。

“最低价中标”多年来被诸多行业所诟病。针对“最低价中标”的风险，完善评标规则极为重要。今年7月，财政部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提出，



科研人员在秦创原光伏创新中心——隆基中央研究院中试线上工作

新华社记者 李一博 摄

政府采购的评审方法除最低评审价法、综合评分法，增加最优质量法，即竞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价格已定，按照质量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此外，征求意见稿还明确，采购可以在采购文件中规定，根据全生命周期成本以及后续专用耗材、升级服务成本等，对供应商报价或者评审得分进行修正。这正是为了“优中选优”。在业内人士看来，“由于集中式光伏电站非常需要一个评价体系，看重全生命周期，与采购法的规定十分契合。”

业内人士指出，对于光伏电站而言，效率和安全性是两个重要的“生命指标”。由于电池效率不同，对应的价格也会存在差异，而组件的长效稳定又会影响到电站的长期收益；在安全性方面，由于目前国家大力推动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多位于环境较恶劣的西北地区，如荒漠、戈壁，极端气候频繁，对组件各项主辅

材料质量的要求更高，如果选用劣质产品，发生火灾或组件损坏等风险也会变高。在“大基地”等新场景、新模式下，光伏产品“评标规则”的完善尤为迫切。

对于光伏行业的评标规则，刘洋认为，价格肯定是一个重要标准，但不能是唯一标准。“尤其是对于大型央企，大要考虑国家和产业的整体利益，中要考虑企业长期利益，小要考虑项目的长期收益。”他强调，“有的产品买得便宜用着贵，有的则是买得贵用着便宜，需要考虑的是全生命周期的性价比。”

## 机遇与风险并存 更需行稳致远战略眼光

2021年，光伏行业迎来“井喷式”爆发。为适应“技术迭代快”的行业特点，科技投入是每个企业追求从“大”到“强”的必经之路，而持续的研发投入是产品质量可靠的基本法，这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提供扎实的保障。

然而，有业内人士认为，包括“最低价中标”在内的压价竞争挤压的不仅仅是企业效益，也是持续创新的投入空间。中国光伏作为“中国新名片”，是过去20年来行业“筚路蓝缕”，在不断创新中取得的来之不易的成果。

面对风云际会的光伏市场，在推动光伏产业发展的进程中，央企作为规则的制定者亦是重要奠基者之一，具有“头雁效应”。尤其是在“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的过程中，能源央企的作用尤为明显，其对规则的影响关乎行业发展的未来，有责任促进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目前已经规划并发布计划在“十四五”期间建设的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大型风光基地规模为450吉瓦。在“双碳”背景下，光伏发电正逐渐成为主力能源之一，在能源系统中将承担起更为重要的角色。同时，在“大基地”等未来应用场景中，电站对光伏产品的质量要求也将更高，面对新的要求，光伏行业亟须避免“价格内卷”，回归质量提升的“主赛道”。